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 目 名 称：           纺织品生产、销售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沭阳县盛亚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18 年 1 月

江苏圣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母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 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保护目标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 —— 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它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纺织品生产、销售项目 (项目代码: 2017-321322-17-03-568482)				
建设单位	沭阳县盛亚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董树廷	联系人	董树廷		
通讯地址	沭阳县汤涧镇中小企业产业园 20 号楼				
联系电话	13372258116	传真	—	邮政编码	223699
建设地点	沭阳县汤涧镇中小企业产业园 20 号楼				
立项审批部门	沭阳县发展和改革局	备案文号	沭发改备案[2017]252 号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1711] 棉纺纱加工		
占地面积(平方米)	2840	绿化面积(平方米)	依托园区现有		
总投资(万元)	3000	其中: 环保投资(万元)	15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0.5%
评价经费(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		
<b>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b>					
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1-1; 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1-2。					
<b>水及能源消耗量</b>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吨/年)	225	燃煤(吨/年)	—		
电(千瓦时/年)	30 万	燃气(标立方米/年)	—		
燃油(吨/年)	—	生物质燃料(吨/年)	—		
<b>废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b>					
<p>本项目建成后厂区雨污分流, 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废水量为 180t/a, 经园区化粪池预处理达汤涧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进入汤涧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尾水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沂南河。</p>					
<b>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b>					
无。					

**原辅材料及主要设备：**

1、原辅材料

本项目使用的主要原辅材料见表1-1。

**表 1-1 主要原辅料一览表**

序号	材料名称	主要组分	年耗量	备注
1	棉花	白棉，锦葵科棉属植物的种子纤维	505t/a	外购，汽车运输

2、主要设施及设备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1-2。

**表 1-2 主要生产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台/套）
1	清花机	HZ-30	1
2	梳棉机	特吕茨勒 TC03	10
3	并条机	FA306A	2
4	纺纱机	CL-A	1
5	织布机	GA611	50

## 工程内容及规模（不够时可附另页）：

### 1、项目概况

本项目由沭阳县盛亚纺织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3000 万元建设，项目位于沭阳县汤涧镇中小企业产业园，建设单位租用沭阳开发区中小企业产业园 20 号楼的一层和二层作为经营场所，总建筑面积约 6000 m<sup>2</sup>。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主要从事纺织品生产、销售，建设规模为年产棉纱 4500 吨、棉布 400 万米。

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国务院 2017 年第 682 号文《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文件的有关规定，沭阳县盛亚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我单位编制其《纺织品生产、销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我单位接受委托后，认真研究了该项目的有关资料，在踏勘现场的社会、自然环境状况，调查、收集有关建设项目资料的基础上，根据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特征、结合工程污染特性等因素，编制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通过环境影响评价，阐明建设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的程度和范围，并提出环境污染控制措施，为建设项目的工程设计和环境管理提供科学依据，报请环保主管部门审批。

### 2、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不属于国务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以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11 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中淘汰和限制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亦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政办发[ 2015 ]118 号）中限制和淘汰类项目，符合国家与地方产业政策。

### 3、“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 （1）生态保护红线

《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将江苏省具有重要生态服务功能的区域分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地质遗迹保护区（公园）、饮用水源保护区、海洋特别保护区、洪水调蓄区、重要水源涵养区、重要渔业水域、重要湿地、清水通道维护区、生态公益林、太湖重要保护区、特殊物种保护区等 15 种类型。

对照沭阳县生态红线布局图（见附图 4），与本项目最近的生态红线区域为柴米河（沭阳县）清水通道维护区和新沂河（沭阳县）洪水调蓄区，具体保护范围见表 1-3。

表 1-3 生态红线区域范围

序号	红线区域名称	主导功能	红线区范围		面积（平方米）			与本项目的距离（m）
			一级管控区	二级管控区	总面积	一级管控区	二级管控区	
1	新沂河（沭阳县）洪水调蓄区	洪水调蓄		新沂河两岸河堤之间的范围	68.34		68.34	N1700
2	柴米河（沭阳县）洪水调蓄区	洪水调蓄		柴米河两岸河堤之间的范围	10.73		10.73	S1500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与以上生态红线区域无交叉，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违背《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的要求。

(2) 环境质量底线

项目所在地大气环境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纳污河流沂南河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标准要求；声环境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本项目废水、废气、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噪声对周边影响较小，不会突破项目所在地的环境质量底线。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标准。

(3)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用水来自区域自来水管网，用电由市政电网供给，不会达到资源利用上线，亦不会达到能源利用上线。

(4)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项目所在地属于宿迁市沭阳县韩山镇，本次环评对照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和《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宿迁市乡镇工业项目环保准入若干规定的通知》（苏政办发[2014]209 号）进行说明，具体见表 1-4。

表1-4 本项目与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相符性分析

序号	内容	相符性分析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及修订	经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项目产品、所用设备及工艺均不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及修订中的限制及淘汰类，为允许类，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2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及修订	经查《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及修订，项目产品、所用设备及工艺均不在《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及修订中的限制及淘汰类，为允许类，符合该文件的要求
3	《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及修订	本项目不在《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

	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	《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中
4	《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	本项目不在《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中
5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宿迁市乡镇工业项目环保准入若干规定的通知》(苏政办发[2014]209号)	本项目为纺织品加工、销售项目,不属于《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宿迁市乡镇工业项目环保准入若干规定的通知》(苏政办发[2014]209号)中规定的禁止引入的项目,符合区域负面清单的要求

#### 4、工程内容及生产规模

本项目主要从事纺织品加工、销售,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见表1-5。

**表 1-5 本项目主体工程和主要产品方案一览**

序号	工程名称(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年运行时数
1	棉纱、棉布生产线	棉纱、棉布	棉纱 4500 吨/年	2400h
			棉布 400 万米/年	

#### 5、公用工程

##### (1) 给排水

建设项目总用水量225t/a,全部来自当地自来水管网。

建设项目生活污水180t/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汤涧镇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后,接管至汤涧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达标排入沂南河。

##### (2) 供电

建设项目年用电量为30万kW·h,来自当地供电网。

##### (3) 储运

建设项目原辅材料和产品储存设置专用仓库,原辅材料和产品采用汽车运输。

##### (4) 绿化

建设项目依托中小企业产业园内的绿化。

本项目主体及公用工程一览见表1-6。

**表 1-6 本项目主体工程、公用及辅助工程一览表**

工程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6000m <sup>2</sup>	现有
公用工程	给水	225t/a	来自园区自来水管网
	排水	180t/a	预处理后接管汤涧镇污水处理厂
	供电	30 万 kW·h/a	来自园区供电电网
	绿化	依托现有	/
环保工程	废气 多筒式除尘机组	1 套,颗粒物去除率 95%	达标排放

	废水	化粪池	20m <sup>3</sup> , 依托园区内现有	达汤涧镇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噪声	—	—	厂界达标
	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场	20m <sup>2</sup>	固废安全暂存

#### 6、建设项目周边概况

建设项目位于沭阳县汤涧镇中小企业产业园 20 号楼，地理位置见附图 1。

项目厂界北侧为中小企业产业园闲置的厂房，南侧为空地，东侧为运河路，路北为范场村，西侧为姜庄。最近环境保护目标为项目东侧约 53m 处的范场村，项目周边概况详见附图 2。

#### 7、职工人数及工作制度

建设项目定员 15 人，工作制度为白班制，每班 8 小时，年工作 300 天。

####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项目租用闲置的厂房作为经营场所，无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 1.地质、地貌

沭阳县位于北纬 33°53'至 34°25'，东经 118°30'至 119°10' 范围内，地处黄淮平原，位于江苏省北部，隶属宿迁市，北与东海县接壤，南与泗阳县、淮阴区相连，东与灌云、灌南、涟水三县毗邻，西与宿豫县、新沂市接界。地势低平，由南向北略有倾斜，地形呈不规则方形。

### 2.气候、气象

沭阳地处北亚热带和南暖温带的过渡区，属于暖湿季风气候，全境气候温和，四季分明，日照充足，雨量丰沛。常年气温平均为 13.8℃，年极端最高气温 38℃，年极端最低气温-18℃；全年平均降雨量 937.6mm，多集中于 7-9 月份。常年主导风向为东南风，次主导风向为东北风，其主要气象特征见表 2-1。

表 2-1 主要气象气候特征

编号	项 目	数值及单位	
1	气温	年平均气温	13.8℃
		极端最高温	38℃
		极端最低温度	-18℃
2	风速	年平均风速	2.33m/s
3	气压	年平均大气压	1015.9mbar
4	空气湿度	年平均相对湿度	75%
		最热月平均相对湿度	76%
5	降雨量	年最大降雨量	1580.8mm
		年最小降雨量	450.7mm
		年均降雨量	937.6mm
6	降雪量	最大积雪深度	42mm
		平均积雪厚度	1cm
		全年平均积雪日数	8
7	风向、频率	年主导风向	E10.71%

### 3.水文概况

沭阳县地处淮、沂、沭、泗水系下游，地势低洼，过境水水量较大。境内河流较多，城区附近的河流主要有淮沭河、新沂河和沂南河。

#### (1) 淮沭河

淮沭河是沭阳县境内的主要河流之一，它的上游源于洪泽湖，途经淮安、泗阳、沭阳和东海等县，在连云港市境内汇入黄海。该河由沭阳县城区的西部流过，与新沂河的南偏泓汇合。淮沭河河面宽 1.4km，河道设计流量为 3000m<sup>3</sup>/s，枯水期最小流量为 2.21m<sup>3</sup>/s，六级航道，最高水位为 11.81m，最低水位为 6.51m，基本无结冰期。

淮沭河与新沂河南偏泓交汇处上游约 5 km 处，建有沭阳闸，该闸对淮沭河的流量进行适时的调节。淮沭河与新沂河交汇处有一穿过新沂河的河底地涵，该地涵引部分淮沭河清水，经淮沭新河向连云港市的蔷薇河提供清水，这就是苏北地区近年完成的“蔷薇河送清水工程”。

### （2）新沂河

新沂河是沭阳县境内最大的河流，由颜集入境，横穿沭阳县中部，经灌南、灌云等县流入黄海，流经沭阳县境内的长度为 60km，是该县泄洪、排涝、灌溉的主要河流，年径流量 59.14 亿  $m^3$ ，河宽 1100-1400m，设计流量为  $6000m^3/s$ ，最大泄洪量为  $7000m^3/s$ ，最高水位为 10.76m，最低水位为 4.25m。枯水季节，新沂河分割为三条河流，即北偏泓、中泓和南偏泓，行洪时，三条河流汇合成一条大河。

### （3）沂南河

沂南河起源于沭阳县城区沂河大桥的南岸东首，自西向东流经该县南关乡、七雄乡、汤涧乡和李恒乡（与新沂河的南偏泓平行，不交汇），经灌南、灌云等县流入黄海。沂南河的水源为淮沭河，平时，淮沭河之水由闸控制，由于淮沭河水位标高高于沂南河，故当水闸开启时，淮沭河之水经沭阳县城区的环城河流入沂南河。沂南河为常年性河流，冬季结冰，枯水期的最小流量为 0，年径流量为 0.0696 亿  $m^3$ 。

## 4. 生物资源和矿产资源

沭阳县植被以杨类占优势的温暖带落叶林为主，85% 以上，其它树种有刺槐、中国槐、臭椿、柳、榆、桑、泡桐等；南方亚热带树种有山杨、刺楸等；果树有李、桃、杏、苹果、梨、枣、葡萄等；灌木有紫穗槐、野蔷薇、山胡椒等；长绿灌木有小叶女贞、刚竹、淡竹、紫竹等；藤木植物有木通、爬山虎、南蛇藤等；草本有狗尾草、蒲公英、苍耳等。农田的植被有水稻、小麦、玉米、棉花、大豆、油菜、山芋、花生等作物。全县的成片林面积不断扩大，农田林网已经基本形成，其涵养水源、水土保持、防风固沙、减少水土流失的功能已经开始明显发挥作用。

##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 1、沭阳县

沭阳县自然资源丰富，是全国十大产粮县之一，全国商品粮生产基地县，全国平原绿化先进县，中国花木之乡，是全省人口多的一个县，产业结构主要是以农业为主，种植业是农业经济结构来源，随着农业产业结构的调整，全县工农业产值迅速的发展，境内水陆交通便利，城镇建设初具规模。

2016年，初步核算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697.31亿元，按可比价计算增长9.0%。其中，一产增加值91.27亿元，增长1.9%；二产增加值317.95亿元，增长9.3%；三产增加值288.09亿元，增长11.0%。按常住人口计算人均地区生产总值45107元（按年平均汇率折算为6791美元），增长10.8%。三次产业结构调整为13.1：45.6：41.3，其中一产比重上升0.1个百分点，二产比重下降0.9个百分点，三产比重提高0.8个百分点。财政总收入在超过百亿元的基础上继续平稳增长；公共财政预算收入71.75亿元，总量与上年持平（同口径增长9.9%）。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3933元，增长8.3%；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4107元，增长9.0%。民营经济不断发展。2016年，创业项目扶持力度持续加大，全民创业各项措施落准、落细、落实，创业就业渠道不断拓展。2016年新增私营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分别为6303家和1.34万户，累计私营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分别为3.98万家、7.78万户。

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取得新进展。2016年，全部36个指标中，有15个指标已达到小康目标，指标达标率为41.7%，比上年提升2.8个百分点；15个达标指标合计得分36.10分，占我县总得分87.42分的41.3%。有29个指标实现程度超过80%，比上年增加2个：一是“现代教育发展水平”（小康目标85%）由上年的66.3%提高到74.1%，上升7.8个百分点；二是“村庄环境整治达标率”（小康目标95%）由上年的71.2%提高到100%，这也是2015年唯一一个新增的小康达标指标。

沭阳县具有3000多年的文明历史，有丰富的文化遗产，过去的名胜古迹很多，沭阳八景就有三景在沭城，有“紫阳夕照”、“沭水渔舟”、“昭德晓钟”。位于城南有文峰塔，城东有昭德寺，城内有孔庙，南关的紫阳观都是明代的建筑，可惜大多毁于地震及战火，目前，仅存的有原县政府院内的紫藤，是清代大诗人袁枚在沭阳任知县时亲手栽植，已有近300年历史，如今茂旺如虬。虞姬公园建于1920年，经多次修复扩建，现今园内亭桥相连，古塔高耸，雕像巍峨，绿水红莲，景色宜人。

## 2、汤涧镇

江苏省宿迁市沭阳县汤涧镇位于江苏沭阳东北部。镇域面积 55 平方公里。辖 12 个行政村，人口 4.3 万人。“横刀犹自向天笑”的共产党员尤庆林，1942 年 8 月在阻击日本鬼子和汉奸攻打秦家寨时壮烈牺牲。全国劳动模范赵长生，带领群众勤劳致富，办起了一个年产 1500 吨纸的造纸厂，吸纳当地农民 210 人就业，1988 年被评为“全国劳动模范”，受到邓小平等中央领导接见。

文化：在近几年的工作中紧紧围绕文化强镇，文化富民的总体战略，先后耗资 70 多万元建起文化中心楼，设立了农民图书阅览室、乒乓球室、音乐共享室、科技电教室、农民娱乐室、农民健身室等 10 多个供农民学习的文化场所。在文化中心楼的门前广场还建起了全市唯一的占地 800 平方米的硅 PU 篮球场，该篮球场能容纳 1500 多名观众，能承接市县级篮球比赛。全镇 12 个村也先后开办了农家书屋，农家书屋现有各种书籍超万册，全天候 24 小时免费向农民正常开放，全镇已有 200 多名农民在农家书屋阅读科技书籍时受到了启发，先后办起养兔子、养蜗牛、饲养生态鹅的养殖公司，部分农民还借助宿迁立华牧业有限公司、山东益客食品有限公司开展公司+基地+农户的经营模式，有效地增加了农民收入。从 2010 年起，汤涧镇先后获得了宿迁市文化体育先进乡镇，江苏省文化体育先进乡镇，2012 年底还获评国家级体育示范工程乡镇。

特色产业：大力发展沿沂河淌的生态鹅养殖带，拥有养殖大户近百户，500 羽以下 366 户。全镇以养殖隆昌、花背、豁眼鹅等为主；沂河淌沿线马屯、郝圩、顾洼、双窑四个村利用自然资源，可利用滩涂、河旁发展养殖业生产，滩涂养殖已成为该镇畜牧业发展的新的增长点。该镇是远近闻名的“印刷之乡”，现有印刷厂 85 家，印刷机械 400 余台套，从事印刷销售人员 5000 余人。

交通：区位独特，交通便捷。自古就有“苏鲁通衢，徐淮重镇”的美誉，已是江苏北部重要的交通枢纽。京沪高速公路、新长铁路及 205 国道、326 省道穿境而过。京沪高速在沭城设有出口和大型服务区；新长铁路在沭城设有客货站点；江苏 20 大港口之一的沭阳港紧靠城区。距徐州国际观音机场 120 公里，距连云港白塔埠机场 55 公里，沿沭宿一级路到地级宿迁市仅需要 30 分钟。

### 三、环境质量状况及保护目标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本项目位于沭阳县汤涧镇中小企业产业园，引用《2016年沭阳县环境质量报告书》中监测数据，该监测数据时间在两年有效期内，引用的现状数据具有代表性和有效性，符合《关于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现状监测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6〕185号）要求。

#### 1、大气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地大气功能区划为二类功能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根据沭阳县环境监测站2016年的监测数据，项目所在区域SO<sub>2</sub>、NO<sub>2</sub>、TSP各指标的年日均值均达标，全部低于二级标准限值，空气质量状况良好。

#### 2、水环境质量状况

项目所在地附近主要河流为沂南河。沂南河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标准。根据沭阳县环境监测站2016年的监测数据，沂南河主要水质指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标准要求。

#### 3、声环境质量状况

根据沭阳县环境监测站2016年环境噪声监测数据，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区标准要求。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根据建设项目的周边情况，确定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1。

表 3-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目标表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m)	规模	环境功能
大气环境	范杨村	E	53	30 户/10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郑庄	NE	190	50 户/150 人	
	姜庄	WN	170	100 户/300 人	
水环境	沂南河	N	1700	小型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IV 类标准
声环境	范杨村	E	53	30 户/100 人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 类标准
	郑庄	NE	190	50 户/150 人	
	姜庄	WN	170	100 户/300 人	
生态环境	柴米河（沭阳县） 清水通道维护区	S	1500	小型	《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规 划》
	新沂河（沭阳县）洪 水调蓄区	N	1700	中型	

#### 四、评价适用标准

##### 1、大气环境质量标准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常规因子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具体数值见表4-1。

**表 4-1 大气污染物的浓度限值**

污染物	取值时间	标准限值 ( $\mu\text{g}/\text{m}^3$ )	标准来源
SO <sub>2</sub>	年平均	6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24小时平均	150	
	1小时平均	500	
NO <sub>2</sub>	年平均	40	
	24小时平均	80	
	1小时平均	200	
PM <sub>10</sub>	年平均	70	
	24小时平均	150	
PM <sub>2.5</sub>	年平均	35	
	24小时平均	75	

##### 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纳污水体沂南河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水质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4-2。

**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单位: mg/L, pH无量纲)**

类别	pH	COD	氨氮	SS	总磷	石油类
IV	6~9	≤30	≤1.5	≤60	≤0.3	≤0.5

注: 固体悬浮物(SS)使用水利部《地表水资源标准》(SL63-94)

##### 3、声环境质量标准

本项目厂界及周边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具体声环境质量标准见表4-3。

**表 4-3 声环境质量标准限值(等效声级 LAeq:dB)**

类别	昼间 dB(A)	夜间 dB(A)
2	60	50

环  
境  
质  
量  
标  
准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1、废气

建设项目产生的废气为颗粒物，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4-4。

**表 4-4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浓度值		标准来源
		排气筒高度(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mg/m <sup>3</sup> )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2、废水

本项目的污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汤涧镇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后进入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排入沂南河，具体标准值见表4-5。

**表 4-5 建设项目污水排放标准 (除 pH 无量纲外, 单位: mg/L)**

污染物名称	接管要求	排放标准
pH	6~9	6~9
COD	250	50
SS	150	10
总磷	4	0.5
氨氮	30	5 (8)
标准来源	汤涧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注：挂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挂号内的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3、噪声

建设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分别见表4-6。

**表 4-6 噪声排放标准值**

类别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标准来源
2	60	50	(GB12348-2008) 2类标准

4、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在厂内暂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2013修改单。



建设项目投产后，全厂污染物排放控制总量见表 4-7。

表 4-7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表（单位：t/a）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或接管量	最终进入环境量
废气	有组织	颗粒物	4.9	4.655	0.245	0.245
	无组织	颗粒物	0.1	0	0.1	0.1
废水	废水量		180	0	180	180
	COD		0.054	0.0108	0.0432	0.009
	SS		0.027	0.0054	0.0216	0.0018
	氨氮		0.0045	0	0.0045	0.0009
	总磷		0.0007	0	0.0007	0.00009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2.25	2.25	0	0
	一般工业固废		5.255	5.255	0	0

**总量平衡途径：**

**废水：**废水接管考核量为水量 180t/a、COD0.0432t/a、SS0.0216t/a、氨氮 0.0045t/a、TP0.0007t/a，最终排入环境量为水量 180t/a、COD0.009t/a、SS0.0018t/a、氨氮 0.0009t/a、TP0.00009t/a。废水进入汤涧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水污染物总量纳入汤涧镇污水处理厂总量范围内，不单独申请总量。

**废气：**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为颗粒物，排放量为 0.245t/a。向沭阳县环保局申请总量，废气总量指标在沭阳县范围内平衡。

**固废：**建设项目产生的各项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理处置，排放总量为零，不需申请总量。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工艺流程简述:

#### 1、施工期

本项目租用已经建成的标准厂房作为经营场所，厂区位于中小企业产业园，园区内配套设施完善，施工期仅需做相关生产设备安装，不涉及土建施工。项目施工期短，施工过程简单，本报告不作相分析。

#### 2、营运期

维修与保养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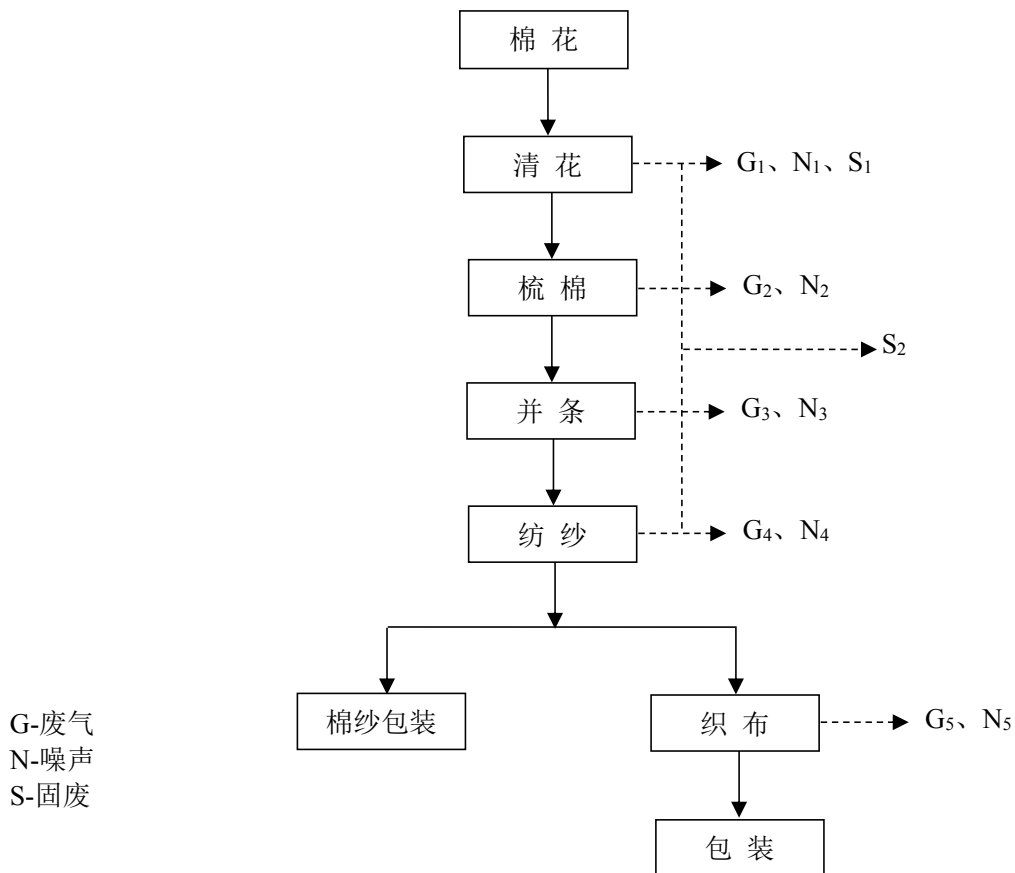


图 5-1 建设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及排污节点图

### 工艺流程和产污节点简述:

(1) 清花：根据棉检配要求，通过清花机把原料开松、除杂、混合，制成棉卷，供梳棉工序使用。此工序产生棉尘 G1、清花机噪声 N1、除杂产生的杂质 S1；

(2) 梳棉：通过梳棉机把棉卷中的棉块、棉束分梳成单纤维状态，同时进一步清除原棉中的细小杂质，并对纤维进行均匀混合制成很薄的棉网，最后经喇叭口集中和大压辊压缩成可供并条机使用的棉条。此工序产生棉尘 G2、机械噪声 N2；

(3) 并条：棉条经并条机多道并合、牵伸，大道纤维充分混合，改进棉条结构，提高纤维的伸直和平行能力，从而保证纺出均匀合格的熟条。此工序产生棉尘 G3、噪声 N3；

(4) 纺纱：分为两个过程，粗纱和细纱。粗纱是将熟条牵伸、加捻使其具有一定的强力；细纱是将粗纱拉长拉细，达到一定的号数后进行回捻，并卷绕成符合要求的管纱。管纱一部分（90%）进行包装，作为棉纱销售，其他部分进入下一工序进行织布。此工序产生棉尘 G4、噪声 N4；

(5) 织布：纺纱后的纱料通过织布机按照一定的结构进行织布，制成的棉布进行销售。此工序产生棉尘 G5、噪声 N5；

(6) 包装：制成的棉纱和棉布进行包装待售。

生产过程清花、梳棉、并条、纺纱过程会产生废棉絮 S2 落在地面，清扫收集。

### 主要污染工序：

#### 1、施工期

本项目施工期仅做相关生产设备安装，不涉及土建施工，施工期短，施工过程简短，本报告不对污染工序作详细分析。

#### 2、营运期

##### (1) 废气

本项目营运期的废气主要为棉纱、棉布生产过程中清花、梳棉、并条、纺纱、织布工序产生的棉尘。

项目工艺中棉尘的产生点几乎遍布于生产工艺的各个环节，其中清花、梳棉生产的棉尘量较大，主要为短纤棉尘（主要含尘杂、短绒等），需通过吸尘管道进入除尘设备进行处理。并条、纺纱、织布工序产生棉絮和棉尘，大部分会自然沉降到地面可人工清除。类比江苏华尔纺织有限公司涤纶纱纺织、氨纶包纱生产项目运行资料，所有工序棉尘的产生量约为棉纱和棉布产量的 0.1%，本项目年生产棉纱和棉布共约 5000t/a，则棉尘产生量为 5t/a，收集棉尘的风机风量为 2 万 m<sup>3</sup>/a，产生浓度为 104.2mg/m<sup>3</sup>。项目采用多筒式除尘机组处理棉尘，通过吸尘管道收集棉尘，收集效率为 98%，收集后由两级除尘机处理，处理效率为 95%，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有组织废气收集量为 4.9t/a，排放量为 0.245t/a，排放浓度为 5.1mg/m<sup>3</sup>，无组织排放的棉尘量为 0.1t/a。

建设项目有组织废气污染物产生情况见表 5-1，无组织废气产生源强见表 5-2。

表 5-1 建设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名称	产污工序	产生量 (t/a)	产生浓度 (mg/m <sup>3</sup> )	处理措施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方式
棉尘	清花、梳棉、并条、纺纱、织布	4.9	102.1	多筒式除尘机组	5.1	0.102	0.245	15 米排气筒

表 5-2 建设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产生源强

污染源位置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面源长度 (m)	宽度面源 (m)	面源高度 (m)
生产车间	棉尘	0.1	88.5	32.2	10

##### (2) 废水

本项目不设食堂和宿舍，绿化依托园区内绿化，用水主要为员工生活用水。

参照《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09），员工生活用水量按 50L/(人·d)

计，共 15 人，年工作 300d，排放系数按 80%计，则生活用水量为 225t/a，污水产生量为 180t/a。污水经园区内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汤涧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放至沂南河。

建设项目水量平衡见图 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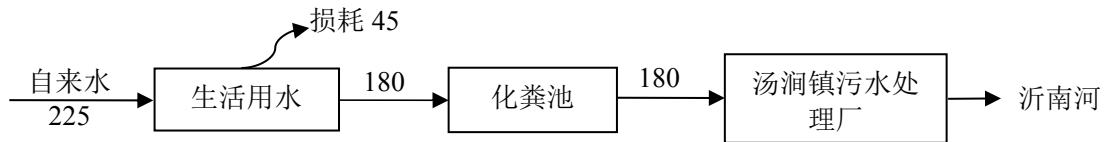


图 5-2 全厂平衡图 (单位: t/a)

建设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废水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SS、氨氮、TP。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汤涧镇污水处理厂，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表 1 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沂南河。

表 5-3 建设项目水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统计表

来源	废水量 (t/a)	污染物名称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治理措施	接管浓度 (mg/L)	接管量 (t/a)	废水去向
生活污水	180	COD	300	0.054	化粪池	240	0.0432	接管汤涧镇污水处理厂
		SS	150	0.027		120	0.0216	
		氨氮	25	0.0045		25	0.0045	
		TP	4	0.0007		4	0.0007	

###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其噪声源强约 75~85dB(A)，噪声源强见下表。

表 5-4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强一览表

序号	噪声源	数量 (台)	源强 dB (A)	位置
1	清花机	1	80	生产车间
2	梳棉机	10	75	
3	并条机	2	80	
4	纺纱机	1	85	
5	织布机	50	80	

### (4) 固废

建设项目固废主要为生产过程产生的棉花杂质、废棉絮、除尘器收集的棉尘、生活垃圾。

棉花杂质：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棉花清花过程产生的棉花杂质约0.1t/a，收集后由环卫清运；

废棉絮：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棉絮约0.5t/a，收集后回用；

除尘器收集的棉尘：项目除尘器收集的棉尘约4.655t/a，收集后交由环卫清运；

生活垃圾：本项目职工生活垃圾产生量按0.5kg/人·d 计，项目职工定员15人，年工作300天，生活垃圾产生量为2.25t/a，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建设项目营运期固废产生情况见表 5-5~表 5-6。

**表 5-5 项目固废属性判定**

序号	污染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产生量 (t/a)	种类判断*		
						固体废物	副产	判定依据
1	棉花杂质	清花	固态	纤维、杂质	0.1	√	-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 (GB34330-2017)
2	废棉絮	清花、梳棉、并条、纺纱	固态	纤维	0.5	√	-	
3	除尘器收集棉尘	废气处理	固态	纤维	4.655	√	-	
4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态	-	2.25	√	-	

**表 5-6 项目固废产生情况**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1	棉花杂质	一般固废	清花	固	纤维、杂质	/	/	55	0.1
2	废棉絮	一般固废	清花、梳棉、并条、纺纱	固	纤维	/	/	55	0.5
3	除尘器收集棉尘	一般固废	废气处理	固	纤维	/	/	84	4.655
4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	-	/	/	99	2.25

##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种类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产生浓度 (mg/m <sup>3</sup> )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大气 污染物	有组织	颗粒物	102.1	4.9	5.1	0.102	0.245	大气
	无组织	颗粒物	—	0.1	—	0.042	0.11	
水 污 染 物	污染物名称		废水量 (t/a)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生活 污水	COD	180	300	0.054	240	0.0432	接管 汤涧 镇污 水处 理厂
		SS		150	0.027	120	0.0216	
		氨氮		25	0.0045	25	0.0045	
		总磷		4	0.0007	4	0.0007	
类别		产生量 (t/a)	处理处 置量(t/a)	综合利用量(t/a)	外排 量(t/a)	备注		
固体 废物	生活 垃圾	生活垃圾	2.25	2.25	0	0	环卫 清运	
	一般 工业 固废	废棉絮	0.5	0.5	0	0	回用	
		棉花杂 质、除 尘器 收尘	4.665	4.755	0	0	环卫 清运	
噪 声	建设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各类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噪声值在 75-85dB，经采取基础减振措施，并经墙体隔声及空间距离的衰减后，厂界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区标准。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无。								

## 七、环境影响分析

###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本项目施工期仅做相关设备安装，不涉及土建施工，施工期短，施工过程简单，本报告不对施工期环境影响作分析。

###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 (1) 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排放的有组织废气为生产过程产生的棉尘，棉尘产生量较大，采用多筒式除尘机组对棉尘进行处理。其工作过程是：通过吸尘管道收集生产的棉尘，由第一级除尘机组过滤、分离，再由第二级除尘机组对第一级过滤后的细微粉尘进行再过滤、再分离，处理后的废气经 15 米排气筒高排。吸尘管道对棉尘的收集效率为 98%，除尘机组对棉尘的处理效率为 95%，经处理后棉尘的排放量为 0.245t/a，排放浓度为 5.1mg/m<sup>3</sup>，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 (2) 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无组织源强和排放源参数见下表：

表 7-1 建设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产生源强

污染源位置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面源长度 (m)	宽度面源 (m)	面源高度 (m)
生产车间	棉尘	0.1	88.5	32.2	10

##### ①大气防护距离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08）中推荐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计算模式（Screen3）来预测，计算出的距离是以污染源中心点为起点的控制距离，超出厂界以外的范围，即为项目大气环境防护区域，计算结果详见表 7-2。

表 7-2 无组织废气大气防护距离计算一览表

污染物	排放速率 (kg/h)	面源长度 (m)	面源宽度 (m)	面源高度 (m)	评价标准 (mg/m <sup>3</sup> )	计算结果
棉尘	0.042	88.5	32.2	10	0.45 (24 小时平均值的 3 倍)	无超标点

由计算可知，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 ②最大落地浓度预测



本项目产生的无组织废气在车间通过排风扇排入大气，无组织排放源强见表 7-1。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08）中推荐的预测模式进行预测，预测结果见表 7-3。

表 7-3 无组织废气预测结果

距源中心下风向距离 D (m)	生产车间	
	棉尘	
	浓度 (mg/m <sup>3</sup> )	占标率 (%)
10	0.007793	2.16
100	0.03004	8.34
188	0.03193	8.87
200	0.03173	8.81
300	0.03054	8.48
400	0.02948	8.19
500	0.02891	8.03
600	0.02623	7.29
700	0.02316	6.43
800	0.02037	5.66
900	0.01796	4.99
1000	0.01592	4.42
下风向最大浓度	0.03193	8.87
最大浓度出现距离 (m)	188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无组织排放的棉尘最大落地浓度为 0.03193mg/m<sup>3</sup>，出现在距离厂界 188 米处，占标率为 8.87% (<10%)，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的排放限值。因此项目无组织排放颗粒物不会导致厂界大气污染物超标。

### ③卫生防护距离

参照《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3840-91）中卫生防护距离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frac{Q_c}{C_m} = \frac{1}{A} (BL^c + 0.25r^2)^{0.50} L^D$$

式中：C<sub>m</sub>——标准浓度限值，mg/m<sup>3</sup>；

L——工业企业所需卫生防护距离，指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的生产单元（生产区、车间或工段）与居住区之间的距离，m；

r——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m。根据该生产单元占地面积 S(m<sup>2</sup>)计算， $r = (S/\pi)^{0.5}$ ；

A、B、C、D——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从《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

技术方法》（GB/T13201-91）表 5 中查取；

$Q_c$ ——工业企业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量可以达到的控制水平，kg/h。

宿迁市长期平均风速为 2.33 米/秒，A、B、C、D 值得选取见表 7-4。

表 7-4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

计算系数	年平均风速 m/s	卫生防护距离 L, m								
		L≤1000			1000<L≤2000			L>2000		
		工业大气污染源构成类别								
		I	II	III	I	II	III	I	II	III
A	<2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80	80	80
	2~4	700	470	350	700	470	350	380	250	190
	>4	530	350	260	530	350	260	290	190	140
B	<2	0.01			0.015			0.015		
	>2	0.021			0.036			0.036		
C	<2	1.85			1.79			1.79		
	>2	1.85			1.77			1.77		
D	<2	0.78			0.78			0.57		
	>2	0.84			0.84			0.76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A=470；B=0.021；C=1.85；D=0.84。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见表 7-5。

表 7-5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

污染源位置	污染物名称	排放速率 kg/h	面源面积 m×m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值 m	最终设定卫生防护距离 m
生产车间	颗粒物	0.042	88.5*32.2	1.0734	50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3840-91），确定建设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生产车间边界外 50m 范围包络线。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现无居民点以及其他环境空气敏感保护点，符合卫生防护距离要求。

根据《纺织业卫生防护距离 第 1 部分：棉、化纤纺织及印染精加工业》（GB 18080.1-2012），生产规模≤6 亿 m/a 的新建、改建、扩建工程设置卫生防护距离限值为 50m。本项目以生产车间边界外 50m 为卫生防护距离，防护距离内现无居民点以及其他环境空气敏感保护点，符合《纺织业卫生防护距离 第 1 部分：棉、化纤纺织及印染精加工业》（GB 18080.1-2012）的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以生产车间边界外 50m 为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现无居民点以及其他环境空气敏感保护点，建设项目全厂废气无组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可以得到控制。

今后在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应新建学校、住宅等环境敏感目标，周边新建项目在与建设项目的距离上应满足安全距离、卫生防护距离、建设间距等各类要求。

## 2、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排放的废水为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80t/a，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汤涧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沂南河。

汤涧镇污水处理厂于 2015 年投资 247.89 万元建设，项目占地面积 30000m<sup>2</sup>，采用“厌氧-TOP 处理-沉淀-过滤”工艺进行处理，处理规模为 500t/d，目前已投入运营。工艺流程详见图 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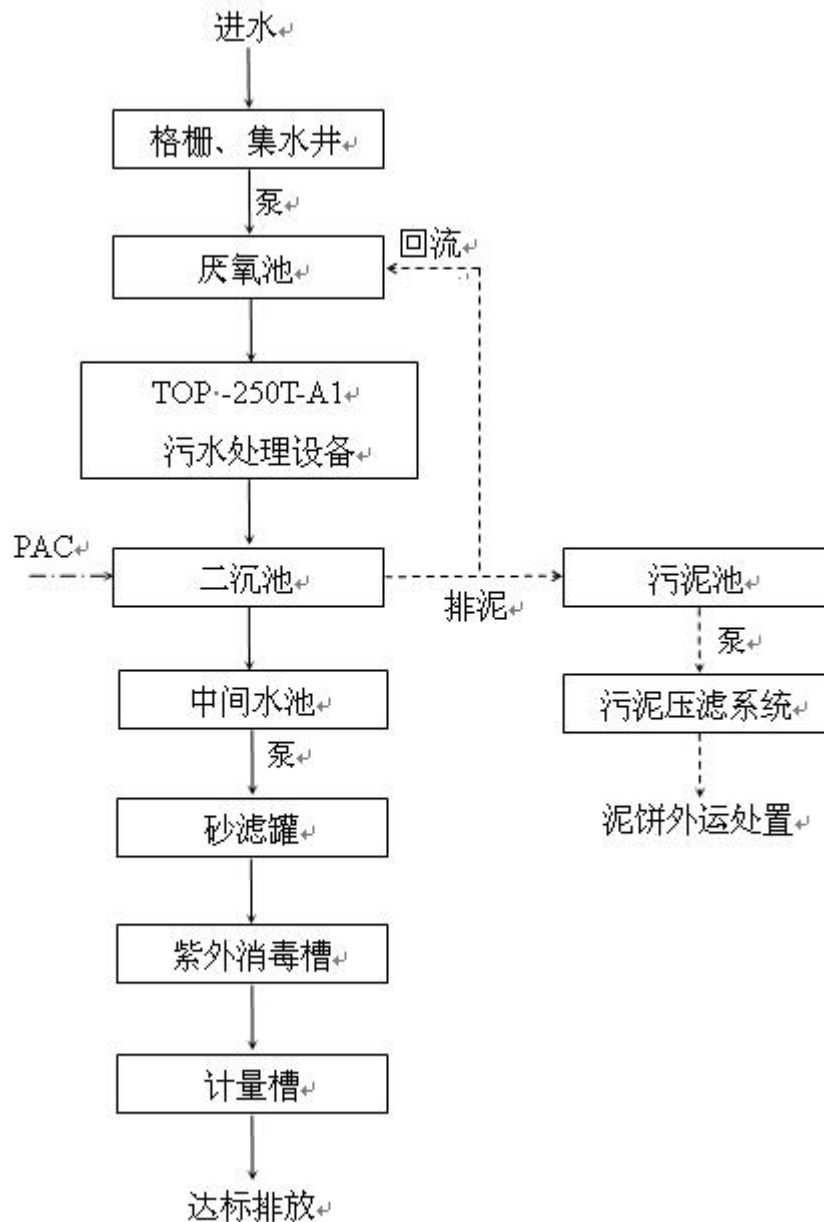


图 7-1 汤涧镇污水处理厂工艺流程图

污水接管可行性分析：

### (1) 水质

本项目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污染物种类简单，主要是 COD、SS、TP、NH<sub>3</sub>-N，且废水中各类污染物浓度均低于接管标准，不会对污水处理厂造成冲击。

### (2) 水量

汤涧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规模为 500t/d，项目废水产生量为 0.6t/d，仅占汤涧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规模的 0.12%，因此，汤涧镇污水处理厂有能力接纳本项目污水。汤涧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排放沂南河。

### (3) 污水管网

汤涧镇污水处理厂位于沭阳县汤涧镇大李村，南中心路南侧，六支渠西侧，其服务范围为汤涧镇集镇区域，主要接收汤涧镇城镇居民的生活污水。本项目位于汤涧镇中小企业产业园，属于集镇范围，该区域污水管网已铺设到位，因此，项目废水接管可行。

综上，本项目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达接管要求进入汤涧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达标后排放沂南河，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 3、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本项目固废产生总量为 7.505t/a，主要为棉花杂质、废棉絮、除尘器收集的棉尘、生活垃圾。各类固体废物的利用处置方式见表 7-6。

表 7-6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评价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利用处置方式
1	棉花杂质	清花	一般固废	55	0.1	环卫清运
2	废棉絮	清花、梳棉、并条、纺纱		55	0.5	厂内回用
3	除尘器收集棉尘	废气处理		84	4.655	环卫清运
4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99	2.25	环卫清运

上述固体废物从产生、收集、贮存、转运、处置等各个环节都可能因管理不善而进入环境，必须从各个环节进行全方位管理，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固废在产生、收集、贮存、运输过程中的散失，并采用有效处置的方案和技术，首先从有用物料回收再利用着眼，“化废为宝”，既回收一部分资源，又减轻处置负荷，对目前还不能回收利用的，应遵循“无害化”处置原则进行有效处置。

本项目须做好固体废物在厂区内的收集和储存相关防护工作，收集后进行妥善处置。在妥善处置的前提下，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经有效处理和处置后对环境影响较小。

#### 4、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清花机、梳棉机、并条机等生产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噪声源强约 75~85dB(A)，经合理布局，生产设备均设置在室内，通过设备减震、车间墙体隔声和距离衰减等措施后，厂界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表 1 中 2 类标准，对周围噪声环境影响较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推荐的方法，预测模式均采用无指向性点声源的几何发散衰减公式进行预测，具体如下：

$$L_{p(r)} = L_{p(r_0)} - 20 \lg \left( \frac{r}{r_0} \right)$$

式中： $L_{p(r)}$ —距声源 r 处的 A 声级，dB(A)；

$L_{p(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 A 声级，dB(A)；

r—点声源到预测点的距离，m；

$r_0$ —参考位置到声源的距离，m；

若已知点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或 A 声功率级 ( $L_{AW}$ )，且声源处于半自由声场时，上式简化成：

$$L_{p(r)} = L_w - 20 \lg(r) - 8$$

各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的合成：

$$L_{Tp} = 10 \lg \left[ \sum_{i=1}^n 10^{0.1L_{pi}} \right]$$

厂界声源预测结果详见表 7-7：

表 7-7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 dB(A))

测点编号与测点位置	贡献值	执行标准	
		昼	昼
东厂界	42.3	60	达标
西厂界	44.5	60	达标
南厂界	43.2	60	达标
北厂界	42.6	60	达标

因此由上表可以看出，经减振、隔声后，四个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故项目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不会产

生噪声扰民现象。

5、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三同时”验收情况详见下表。

表 7-8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建设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环保投资（万元）	完成时间
废气	生产车间	颗粒物	多筒式除尘机组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10	与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开工、同时建成运行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NH <sub>3</sub> -N、TP	化粪池	汤涧镇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依托园区内现有	
噪声	生产车间	—	减振隔声、距离衰减等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	3	
固废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安全暂存	2	
	生产过程	棉花杂质、除尘器收集棉尘				
		废棉絮	厂区内回用			
绿化	依托现有		/	/		
环保投资合计					15	

### 八、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 染物	生产车间	颗粒物	经多筒式除尘机组 处理后经 15 米高的 排气筒排放	达《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
水污 染物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 TP	化粪池	达汤涧镇污水处理厂 接管要求
电离辐 射和电 磁辐射	—	—	—	—
固体 废物	生产过程	棉花杂质、除尘 器收集棉尘	环卫清运	排放量为 0
		废棉絮	厂区内回用	
	生活办公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噪声	清花机、梳棉机、并条机等生产 设备噪声, 噪声源强约 75~85dB (A)		隔声减振、距离衰减	达《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标准
其他	—			
<b>主要生态影响</b> 本项目对周围生态环境基本无影响。				

## 九、结论与建议

### 结论:

#### 1、项目概况

本项目由沭阳县盛亚纺织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3000 万元建设，项目位于沭阳县汤涧镇中小企业产业园，建设单位租用沭阳开发区中小企业产业园 20 号楼的一层和二层作为经营场所，总建筑面积约 6000 m<sup>2</sup>。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主要从事纺织品生产、销售，建设规模为年产棉纱 4500 吨、棉布 400 万米。

#### 2、产业政策

本项目不属于国务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以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11 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中淘汰和限制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亦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政办发[ 2015 ]118 号）中限制和淘汰类项目，符合国家与地方产业政策。

#### 3、与《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规划》相符性分析

《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将江苏省具有重要生态服务功能的区域分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地质遗迹保护区（公园）、饮用水源保护区、海洋特别保护区、洪水调蓄区、重要水源涵养区、重要渔业水域、重要湿地、清水通道维护区、生态公益林、太湖重要保护区、特殊物种保护区等 15 种类型，距项目最近生态红线区为项目南侧约 1500m 的柴米河（沭阳县）清水通道维护区，项目不在生态红线区内，因此，建设项目与《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规划》相符。

#### 4、规划相符性和选址可行性

本项目建设地位于沭阳县汤涧镇中小企业产业园内，项目周围区域以工业企业或预留空地为主，无国家级或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水陆交通便利，符合本次建设项目要求，本项目选址可行。本项目用地属于工业用地，符合当地用地规划、总体规划和环境规划的要求。

#### 5、环境质量现状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项目所在地空气质量良好，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 均优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水环境质量现状：建设项目纳污河流为沂南河，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中 IV 类标准要求

声环境质量现状：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良好，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

#### 6、污染物控制与排放

本项目针对污染物产生特性，分别采取了相应防治措施，使得各污染物均能做到达标排放。

##### （1）废气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生产过程产生的棉尘。棉尘经吸尘管道收集后由多筒式除尘机组处理，处理后通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项目废气处理后，颗粒物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经预测，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设置卫生防护距离为生产车间边界外 50m 包络线范围，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保护目标。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废气可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 （2）废水

本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80t/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通过污水管网接入汤润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沂南河，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 （3）固废

本项目一般工业固废为棉花杂质、废棉絮、除尘器收集的棉尘，废棉絮经收集后在厂区内回用，棉花杂质、除尘器收集的棉尘由环卫清运后填埋；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收集后统一处置。各类固废经综合利用或合理处置后实现零排放。

##### （4）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清花机、梳棉机、并条机等生产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噪声源强约 75~85dB（A），优先选择低噪声设施，各类设施均设置于建筑物内；再通过隔声减振、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

#### 7、总量控制

**废水：**废水接管考核量为水量 180t/a、COD0.0432t/a、SS0.0216t/a、氨氮 0.0045t/a、TP0.0007t/a，最终排入环境量为水量 180t/a、COD0.009t/a、SS0.0018t/a、氨氮 0.0009t/a、

TP0.00009t/a。废水进入汤涧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水污染物总量纳入汤涧镇污水处理厂总量范围内，不单独申请总量。

**废气：**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为颗粒物，排放量为 0.245t/a。向沭阳县环保局申请总量，废气总量指标在沭阳县范围内平衡。

**固废：**建设项目产生的各项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理处置，排放总量为零，不需申请总量。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产业政策，符合规划要求，选址比较合理，采用的各项环保设施合理、可靠、有效，总体上对区域环境影响较小，因此本次评价认为，在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的基础上，从环保角度看，建设项目在拟建地建设是可行的。

本次环评报告表是针对沭阳县盛亚纺织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工艺流程、生产设备、生产能力和规模所得出的评价结论，如果该项目的原辅材料、工艺流程、生产设备、生产能力和规模有所变化，应由建设单位按环境保护法规的要求另行评价。

#### **建议：**

1、项目的建设应重视引进和建立先进的环保管理模式，设置合理的环境管理体制和机构，强化企业职工的环保意识，确保厂内所有环保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行。

2、杜绝机械非正常运行，合理安排高噪声设备的运行时间。

3、进一步推行清洁生产，加强管理，严格执行有利于清洁生产的管理条例，实行对员工主动参与清洁生产的激励措施等。

4、项目在建成过程中和投入运营后，必须建立有效的环境保护机制，加强环保意识教育，确保环境安全。

预审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 注 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 1 备案通知书

附件 2 营业执照和法人身份证

附件 3 厂房租赁合同

附件 4 委托书

附件 5 建设单位承诺书

附件 6 环境质量现状引用说明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周边环境概况图

附图 3 项目车间布设图

附图 4 沭阳县生态红线图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

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1. 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2. 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3. 生态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4. 声影响专项评价
5. 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6. 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7. 辐射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电离辐射和电磁辐射）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